

# 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小 105 年度建校 58 週年

## 村里校運動大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:本校 105 學年度校務會議。

二、目的:

1. 促進親子間關係，增進家庭和諧，改善社會風氣，提升社區生活品質。
2. 發展全民體育、建立全民運動風氣。
3. 增進學校與社區互動交流，結合社區資源，提昇教育效果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四、主辦單位：太昌國小、吉安鄉公所

五、協辦單位：本校家長委員會、吉安鄉太昌村、吉安鄉永安村、花蓮市國慶里

六、活動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3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8 點。

七、活動地點：花蓮縣太昌國小運動場

八、參加對象：社區民眾、家長及全校師生，共約 700 人。

九、活動內容：

1. 學生及社區民眾表演
2. 學生及社區民眾個人競賽
3. 學生及社區民眾團體趣味競賽
4. 學生及家長親子趣味競賽

十、活動程序時間表：【如附件一活動時間程序表】

十一、經費概算:共需十七萬元【如附件二經費概算表】

十二、經費來源：

1. 花蓮縣政府補助 7 萬元整。
2. 太昌國小家長會補助 3 萬元整。
3. 吉安鄉公所補助 3 萬元整
4. 吉安鄉農會補助 2 萬元整。
5. 其餘經費由學校自籌或向相關單位申請補助。

十三、預期效應

1. 能增進家長與學校老師情感與意見交流。
2. 能使班級氣氛更和諧、融洽。
3. 能促進社區與學校間聯繫，進而協助、支持學校活動。

十四、當天參與活動之工作人員依公教人員補假辦法，於活動結束後統一於 105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一補休一天。

十五、本計劃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:王若竹

主任: 陳怡燕

校長:梅媛媛